



联 合 国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07 年 6 月 11 日至 7 月 3 日)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16 号 (A/62/16)

大会
正式记录
第六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16 号 (A/62/1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07 年 6 月 11 日至 7 月 3 日)



联合国 • 2007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一. 会议安排	1-17	1
A. 议程	1-6	1
B. 选举主席成员团	6-11	1
C. 出席情况	12-15	2
D. 文件	16	3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17	3
二.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18-25	4
管理改进措施的进展和影响评估	18-25	4
三. 方案问题	26-97	5
A. 方案规划	26-35	5
B.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36-76	7
C. 评价	77-97	20
1. 深入评价政治事务	77-94	20
2. 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公共行政、 财政和发展方案进行深入评价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	95-97	23
四. 协调问题	98-136	24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	98-116	24
B. 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助	117-136	27
五. 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规定框架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	137-159	29
六.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160-163	31
附件		
一.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议程		34
二.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面前文件的清单		35

第一章

会议安排

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 2007 年 5 月 1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组织会议（第 1 次会议），并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至 7 月 3 日举行了实质性会议。委员会共举行了 13 次会议以及若干次非正式协商。

A. 议程

2. 委员会组织会议（第 1 次会议）通过的第四十七届会议议程载于本报告附件一。

选择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3. 在 5 月 1 日第 1 次会议上，委员会被提请注意秘书处的说明（E/AC.51/2007/L.2），该说明称目前没有联合检查组的报告可供委员会审议。

4. 在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进一步得知，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号决议和大会第 59/267 号决议，无联合检查组的有关报告可供第四十七届会议审议。

工作方案

5. 在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被提请注意秘书处关于文件编制情况的说明（E/AC.51/2007/L.1/Rev.1），其中列有供委员会审议的文件。

6.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一份非正式文件，其中载列了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暂定临时工作方案。委员会核可了届会的暂定临时工作方案，并了解到主席团在届会期间会视需要作出调整。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7. 在 5 月 1 日第 1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罗恩·亚当（以色列）为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主席。

8.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还以鼓掌方式选出了第四十七届会议主席团以下成员：副主席：伊戈尔·菲先科（白俄罗斯）；报告员：罗德里戈·亚涅斯·皮尔格林（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9. 在 6 月 12 日第 4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埃里克·弗兰克·塞佐努（贝宁）为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10. 在 6 月 22 日第 11 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任义生（中国）为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副主席。

11.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罗恩·亚当（以色列）

副主席： 伊戈尔·菲先科（白俄罗斯）

埃里克·弗兰克·塞佐努（贝宁）

任义生（中国）

报告员： 罗德里戈·亚涅斯·皮尔格林（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C. 出席情况

12. 下列会员国派代表出席了委员会会议：

阿尔及利亚	贝宁
阿根廷	巴西
亚美尼亚	保加利亚
白俄罗斯	中非共和国
中国	日本
科摩罗	肯尼亚
古巴	巴基斯坦
法国	葡萄牙
加纳	大韩民国
以色列	俄罗斯联邦
海地	塞内加尔
印度	南非
印度尼西亚	瑞士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乌拉圭
意大利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牙买加	津巴布韦

13. 联合国下列会员国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安哥拉	巴拿马
奥地利	波兰
孟加拉国	沙特阿拉伯
哥斯达黎加	西班牙
克罗地亚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埃及	泰国
萨尔瓦多	乌干达
德国	乌克兰
马来西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纳米比亚	美利坚合众国
尼泊尔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
尼加拉瓜	

14. 以下基金和方案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联合国人口基金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15. 出席会议的还有：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主计长、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副执行主任、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主任、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主任和秘书处高级官员。

D. 文件

16.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面前的文件清单载于本报告附件二。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17. 在 7 月 3 日第 13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其第四十七届会议报告草稿（E/AC.51/2007/L.4 和 Add.1-8）。

第二章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管理改进措施的进展和影响评估

18.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13 日第 4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管理改进措施的进展和影响评估的报告 (A/62/69)。管理事务部代表介绍了这份报告并对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所提问题作了答复。

讨论情况

19. 一些代表团注意到该报告的重要性和有用价值，欢迎提供有关重大管理改革努力的最新情况，一个代表团则谨慎地表示这份报告不应重复和概述其他文件的内容。

20. 各国代表团注意到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改革所取得的进展，认为知识管理尤其重要，应系统地分享信息。它们还指出，需要对信息和通信技术系统作出进一步重大投资，在投入资金的同时还要改进管理和行政，例如应节省工时。有人对秘书处将所有正式文件的正式语文版本放入正式文件系统方面进展缓慢表示关切。他们指出正式文件系统应更加方便用户。

21. 一些代表团注意到在被称为本组织“脊柱”的预算和财务管理做法方面取得了进展。代表们欢迎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指出这些准则将对联合国系统产生巨大影响。在回答关于上述准则在秘书处实施情况的问题时，管理事务部代表解释说，设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和项目小组，以此开展工作。

22. 关于预定在联大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审议的人力资源管理、企业资源规划和采购改革问题为何没有在该届会议上讨论的问题，委员会秘书答复说，鉴于秘书长已提议改组维持和平行动部，并考虑到会员国就秘书长提议作出的决定可对其他改革领域产生影响，故决定推迟审议有关这些问题的报告。

23. 有人表示，《联合国秘书处 2005 年第一份综合报告》未作为正式会议文件印发、供联大审议，因此本正式文件或任何其他正式文件中不应提到此报告作为参考。委员会秘书指出，《联合国秘书处 2006 年综合报告》将以所有正式语文印发，供联大第六十二届会议审议。

结论和建议

24. **委员会建议联大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5. 委员会建议联大审查按照其第 45/254 A 号决议编写议程项目“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下的报告的有益性，并决定联大和委员会进一步审议该报告的必要性。

第三章

方案问题

A. 方案规划

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取得的经验

2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3 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取得的经验的报告（A/62/81）。秘书长代表介绍了这一报告，并回答了委员会在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

27. 与会者认为，报告提供了关于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的详细背景资料，但指出应该有一份更为详细的报告，概述过程中的困难。与会者在总体上对改善联合国的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的努力表示满意，认识到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仍有改进余地，应该特别关注制定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的问题。与会者指出，应该加强和改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产出之间的关系。

28. 与会者支持将战略框架继续作为主要的规划工具，并表示支持继续收入第一部分：计划大纲。与会者指出，在继续收入或不再收入计划大纲之外，还存在着第三种备选方案，即改善计划大纲。与会者表示，这种改善应该包括使计划大纲更为紧密地与联合国的八项优先事项联系在一起。与会者指出，第一部分对整个周期非常重要，以便能实现长期目标，尤其因为如今的规划周期已缩减为两年。与会者还指出，在商定计划大纲时所遇到的困难并非都涉及会员国对长期目标的分歧意见，而是在制定规划提案时对优先事项的解释有问题。

29. 与会者认为，联合检查组提出并经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联大核可的基准框架是秘书长和监督机构衡量联合国有效进行成果管理进展情况的有用工具。

30. 与会者认为，联大第 58/269 号决议并未改变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任务规定，也未取消委员会对预算方案部分进行分析的责任。此外，与会者指出，不应取消委员会审查预算方案部分的责任。他们表示支持委员会在规划进程和审查方案说明方面继续发挥作用，以确保两年期方案计划与预算的方案部分相吻合。与会者指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之间的分工应保持不变，并指出需要让会员国收到资料，使其能作出决定。

31. 与会者支持加强方案规划周期中的监测和评价工作。他们指出，主要靠预算外资金供资的方案往往能较好地划拨资源进行监测和评价，经常预算项目也需要为监测和评价活动划拨资源。与会者还指出，报告中没有提出明确的理由，说明需要对高级工作人员进行预算编制、规划和评价培训。

结论和建议

32. 委员会回顾联大在第 58/269 号决议第 8 段中，决定审查战略框架的格式、内容及持续时间，包括审查保留第一部分的必要性，以期在第六十二届会议上作出最后决定，并请秘书长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出报告，审查从改变规划和预算过程中取得的经验。

33. 委员会建议联大：

(a) 决定维持战略框架，作为联合国的主要政策指令，用作规划方案、编制预算、监测和评价的依据，在 2010-2011 两年期启用；

(b) 决定继续将第一部分：计划大纲列入战略框架；

(c) 请秘书长通过详细阐述会员国按照第 61/235 和 59/275 号决议商定的联合国优先事项等方式，改进第一部分的格式，并在其中更好地体现长期目标；

(d) 重申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应按其在履行其职权范围、《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ST/SGB/2000/8) 以及联大有关决议，在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中与方案有关的职责时，继续对在两年期方案计划通过后新的和(或)订正的任务规定中与方案有关的内容，以及对两年期方案计划同拟议方案预算中与方案有关的内容之间的任何差异进行审查；

(e) 决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继续发挥作用，审查战略框架；

(f) 决定方案预算各分册的方案说明须与两年期方案计划的说明相同，并请秘书长确保充分遵守；

(g) 请秘书长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就联大在两年期方案计划通过后新的和(或)订正的任务规定提交一份报告；

(h) 请秘书长继续加强监测和评价活动；

(i) 请秘书长确保将关于方案规划、预算编制、监测和评价周期的培训充分纳入本组织培训方案，并作为一项内容列入为高级管理人员举办的概况讲习班；

(j) 着重指出，如立法授权所示，确定联合国优先事项是会员国的特权；

3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认为，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根据授权应继续审查秘书长的拟议方案预算大纲以及涉及拟议的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行政和预算事项。

35. 委员会对未能印发联大第 60/257 号决议第 14 段和 15 段以及第 61/235 号决议第 17 段要求的报告供其第四十七届会议审议感到遗憾。

B.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的变化

36. 在 2007 年 6 月 19 日、20 日和 25 日第 7 次至第 10 次和第 12 次会议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 (A/62/80 和 Corr. 1 和 2)。委员会还收到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 (A/61/6/Rev. 1) 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款次 (A/62/6)。

37. 秘书长代表介绍了该报告。秘书长代表还答复了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询问。

讨论情况

38. 有人指出相关文件迟发的情况。有人遗憾地说，现在是委员会开始分析的时候，但是没有收到所有的预算分册，委员会就不能慎重、详细地开展这项审查工作。有人再次表示，文件迟发限制了委员会研究文件的能力。有人还指出，要审查的文件长达 1 000 页以上，将来不应再出现迟发文件的情况。

39. 有人指出，秘书长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还令人满意。但有人也指出，译文中出现实质内容和概念不同的情况。要求采取行动迅速纠正这类情况。

40. 与会者认为，提供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很有用，因为这样可以集中力量审查最重要的方面。同时，有人强调，审议合并报告并不能代替委员会审查预算的方案职责。有人回顾说，2005 年委员会曾发现有些预算款次与核准的两年期方案计划不同的情况。

41. 有人指出，许多绩效指标看上去相关和贴切；不过，有些方面还需要改进。例如，有人指出贸发会议/总协定国际贸易中心（国贸中心）的绩效指标编制得不错，能够加以衡量，而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的绩效指标却有突出定量问题的倾向，如编写的报告数目。有人承认制定绩效指标并不容易，但指出，如果更加仔细考虑如何制定这些绩效指标，可能有所帮助。

42. 有若干次，委员会有人要求说明拟议或不拟议改动两年期方案计划的理由。有人注意到，方案 13（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及恐怖主义和刑事司法）没有提出任何改动。有人要求说明，在拟定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13 和拟议方案预算的第 16 款时，如何借鉴了麻醉药品委员会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最近届会

的工作。有人指出，两个委员会曾提出了 2008-2011 年期间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战略，并建议请该办事处执行主任把这项战略纳入战略框架并提交有关政府间机构审议和核准。在这方面，委员会获悉，这项战略和两年期方案计划有很多相似之处。目前该办事处已开始审查关于执行这项战略的若干具体问题和体制问题。这项战略与战略框架的协调问题，将在 2008-2009 两年期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并预算的范围内解决。现在正按照这项战略的成果领域编制合并预算，同时设法在结构和术语上把这项战略和合并预算列报内容与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13 和拟议方案预算第 16 款相协调。根据这两个委员会提议的决议草案（见 E/CN.7/2007/L.15/Rev.1 第 4 段和 E/CN.15/2007/L.2 第 4 段）所建议，在 2007 年早些时候，将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合并预算。审议结果将列入 2010-2011 年期间拟议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13。如果 2008-200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出现任何方案预算问题，将把必要的变动提交给 2008 年方案协调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同样，有人要求说明在拟议修改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时不考虑 2007 年 4 月联合国森林论坛第七届会议工作结果的原因。关于方案 4（维持和平行动），有人要求说明拟议变动的根据，另有人指出有关政府间讨论还在进行之中。

43. 关于方案 2（政治事务），有人表示，次级方案 7 的有些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部分战略需要进一步改进和推敲。有人要求说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向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供何种秘书处服务、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对建设和平基金以及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有工作关系的主要部厅、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发挥的监督作用。有人表示，为建设和平委员会通过议事规则将成为有效提供秘书处服务的一项指标。有人还认为，这项战略需要加强，以表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不仅与联合国系统内部伙伴协作，而且还包括它的主要任务，例如向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提供建议，以及成为建设和平委员会与广泛的联合国系统主要联系渠道的关键作用。有人表示，对“建设和平行动”这个词，应该加以推敲，因为联合国词汇中没有这个词。

44. 关于方案 4（维持和平行动），秘书处认为，由于第五委员会正在审议关于提高联合国管理和持续开展和平行动能力的全面报告（A/61/858 和 Corr.1；和 Add.1/Corr.1；和 Add.2），方案和协调委员会难以审议对两年期计划和优先事项拟议的任何改动。委员会获悉，在其讨论期间，大会还没有对上述全面报告提出的建议作出决定。委员会讨论时，大会没有就支助维持和平行动订正任务作出决定，因此，委员会无法对其收到的拟议方案变动提供咨询意见。

45. 关于方案 6（法律事务），有人认为，不必急于采取下列行动：设立副秘书长（法律顾问）办公室；把资源从次级方案 1（向整个联合国提供法律咨询意见和服务方面的通盘领导、管理和协调）调拨到副秘书长办公室；修改次级方案 1 标题；调动工作人员。有人指出，只要方案 6（法律事务）拟议结构中的方案内容

没有变化，那么，设立副秘书长办公室或修改次级方案 1 标题就不会产生任何方案价值。有人还认为，拟议改变次级方案 1 标题和设立副秘书长办公室很可能影响次级方案 1，因此，对该问题需要作进一步审查和讨论。有人表示，改变次级方案 1 的标题为时过早。

46. 关于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有人认为，除非把进一步分担《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方面的职责列入方案，否则秘书处预期成绩 (a) 中不应再提及该公约。有人也认为，应从次级方案计划开展的活动范围的角度，进一步证明用新的指标代替绩效指标 (b)(-) 的原因。

47. 有人认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联合国森林论坛的建议，通过论坛多年工作方案和关于各类森林可持续管理的不具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后，大会应考虑在两年期方案计划 (A/61/6/Rev. 1) 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次级方案 9（可持续森林管理）中列入以下新内容：

次级方案 9

可持续森林管理

预期成绩

“预期成绩 (a) 内容如下：

“ (a) 开展关于可持续森林管理的有效国际对话以及促进执行联合国森林论坛多年工作方案和关于各类森林可持续管理的不具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预期成绩 (b) 内容如下：

“ (b) 加强对落实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国际商定行动的监测、评价和报告，其中考虑到为此提供的资源情况，特别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资源”

预期成绩 (c) 内容如下：

“ (c) 通过更有效的执行方式和更好的知识管理，加强各国政府、主要群体、组织、文书和过程就森林问题、包括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活动开展的国际合作、协作和协调”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a) 内容如下：

“ (a) 改善各级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决议和决定，特别是要有效执行联合国森林论坛多年工作方案和关于各类森林可持续管理的不具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战略

第 7.16(a)段内容如下：

“(a) 支持实现全球森林共同目标的下列工作：

- (一) 通过可持续森林管理，包括保护、恢复、绿化和再造林以及加紧努力防止森林退化，扭转全世界森林覆盖面减少的局面；
- (二) 提高以森林为基础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包括改善以林为生的人民生计；
- (三) 大幅度增加全世界森林保护区和其他可持续管理的林区，增加来自可持续管理林区的林业产品比例；
- (四) 扭转对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官方发展援助下降的情况，并为落实可持续森林管理，从各种来源大规模筹集更多的新增财政资源，尤其应通过有效执行联合国森林论坛多年工作方案和关于各类森林可持续管理的不具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实现这一点；”

第 7.16(c)段内容如下：

“(c) 促进执行联合国森林论坛多年工作方案和关于各类森林可持续管理的不具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第 7.16(g)段内容如下：

“(g) 通过大规模筹集更多的新增财政资源和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南北和公私伙伴关系，帮助加强国际合作。”

48. 关于方案 10（贸易与发展），有人要求就协助修改方案说明的外部评价作出说明。还有人要求说明区域一体化和贸易机遇的技术援助问题以及与各区域委员会开展的协商。有人指出，根据惯例，详细的拟议方案预算将在 2007 年最后一个季度提交给大会。有人还指出，修改预期成绩 (b) 和随后的绩效指标是为了合并两年期方案计划 (A/61/6/Rev. 1) 详细阐述的 3 项指标，以便通过制订基准参数更好地加以衡量。有人支持采用以影响和成果为重点的新方式。

49. 有人表示支持方案 11（环境）及其旨在振兴环境署的重组工作。有人指出，联合国正在采取其他新行动，如全系统协调一致，这会对环境署的工作方案产生影响。有人认为，该方案适度反映了环境署的演变过程，将在环境法、自然资源管理和执行《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方面为会员国增加实际收益。关于综合报告 (A/62/80 和 Corr. 1 和 2) 第 39(c) 段，有人询问，经核准的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在哪里授权将与民间社会关系和机构间联络职能纳入区域办事处结构，且在现有次级方案 5 下设立环境和贫穷关系方面的环境署-联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机制。有人还询问环境署针对监督机构的建议所采取的纠正措施、环境署改组的影响、目前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以及将来对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工作方案的影响。

50. 有人支持在方案 14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次级方案 7 中列入 5 个单独部分, 这是大会根据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建议 (见 A/60/120), 在第 60/235 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有人也认为, 阐明 5 个部分的逻辑框架将为非洲经委会每个次区域办事处提供继续发挥有益作用的必要能力, 以弥补千年发展目标执行工作的差距, 从而协助非洲国家按照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联合国重大会议成果和国际协议, 制定和执行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政策和方案。还有人指出, 修改次级方案 7 为非洲经委会指明了加强次区域办事处的明确方向, 因此, 必须向非洲经委会提供必要的资源。有人还认为, 作出修改后, 会增强每个次区域办事处整体行动的问责制, 每个次区域办事处的具体事项将得到更加全面的处理。

51. 有人指出, 这些修改将有利于加强非洲经委会交流知识, 开展南南合作以及将伙伴关系扩大到其他领域。有人认为, 非洲经委会的执行计划很重要, 可保证取得成果, 将导致顺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因为非洲区域每天靠不足 1 美元生活的人数比例最大, 而非洲经委会具有独特的相对优势, 能够为成员国应对所面临的挑战作出重大贡献。

52. 关于方案 24 (管理及支助服务), 有人指出, 作为审查拟议改动的一个基本原则, 应当评估: (a) 预期成绩和战略是否完全符合法定任务; (b) 绩效指标是否与预期成绩密切相关, 是否可从数量和质量方面进行评价。有人指出, 在次级方案 1(a) (管理事务) 项下, 虽然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都扩大了范围, 以反映总部合同委员会秘书处的转移, 但是有关战略中并没有具体提到这个问题。有人指出, 在次级方案 1(b) (司法) 项下, 需要进一步说明改动对决策过程的影响。还有人指出, 对方案拟议修改并没有反映出第 61/261 号决议的影响。在次级方案 2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 项下, 有人要求说明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的外部审查和新成立的财务信息行动处的职能。

53. 关于次级方案 3 (人力资源管理), 有人指出必须招聘发展中国家的国民, 以扩大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后备库。有人对从任职人数偏低的会员国, 特别是从发展中国家招聘的联合国工作人员百分比下降表示关注。委员会强调秘书长必须同会员国合作, 探索如何使人们更多地了解在联合国系统工作的机会。在 (b) 部分 (征聘和人员配置) 的绩效指标 (b) 中, 有人要求对 “年轻专业人员” 一词作出说明。关于次级方案 3(c) 部分 (学习与发展), 有人认为绩效指标 (a) (→) 不能视为一个有效指标。有人要求说明 “工作人员流动” 一词的含意。有人不同意把工作人员培训的指标放在 (c) 部分绩效指标 (a) (→) 项下。有人指出, 应重新起草有关内容, 以明确反映提高工作人员技能的目标。

54. 关于方案 25（内部监督），有人要求说明所提预期成绩要达到的目标。有人指出，次级方案 2（检查和评价）项下有两项绩效指标都着重提出由外部评估检查和评价报告的质量。有人指出，次级方案的方案内容反映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取消三年期报告的建议。

结论和建议

55. 委员会根据《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¹ 条例 5.7 讨论议程项目“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时没有收到有些预算分册，对此表示遗憾，这妨碍了委员会按照第 58/269 号决议第 13 段完成它的任务。委员会强调，秘书长必须确保根据六周规则及时分发文件。

56. 委员会回顾指出，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为编写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提供了政策框架。

57. 委员会回顾大会在第 60/257 号决议中核可的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报告（A/60/16 和 Corr. 1）第 109 段，并对确保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各分册概览部分符合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有关方案总方向的种种努力表示欢迎。

58.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确保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各分册（A/62/6（sect. 1-34））方案说明的执行工作完全符合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A/61/6/Rev. 1），包括考虑到各次级方案的战略部分。

59.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确保 2010-2011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各分册方案说明与 2010-2011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完全相同，包括方案总方向和次级方案战略部分。

60. 2008-200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A/61/6/Rev. 1）和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所反映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的西班牙文译本有不准确之处，影响了会员国对其适当审议，委员会对此表示遗憾。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采取措施，避免因翻译错误造成文件内容不一致的现象。

方案 2

政治事务

61.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对方案 2（政治事务）说明的修改，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¹ 2000 年 4 月 19 日，ST/SGB/2000/8。

次级方案 7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

本组织目标

本组织目标如下：“帮助冲突后国家在持续和平中安居，特别是使刚摆脱冲突的国家政府能够履行提供安全保障以及保护和确保个人及财产安全的基本职能，促进经济增长和法治，恢复基本服务，建立有效、民主、能够运作的政府机构，以避免重新陷入冲突”。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b) (一) 如下：“已向建设和平基金认捐的国家数目和已经支付捐款的国家数目”。

绩效指标 (b) (二) 如下：“认捐已经达到建设和平基金的目标比例”。

新加绩效指标 (b) (三) 如下：“通过核定分配款项项目及时支付资金”。

预期成绩

预期成绩 (c)：在句首加上“协助”两字。

战略

第 9 段

将“建设和平行动规划过程”改成“建设和平活动规划过程”。

将“联合国外地存在和其他”改成“联合国外地存在和非联合国伙伴”。

第 10 段

新增分段 (d) 如下：“就委员会议程上的特定国家向提出要求的主要联合国机关提供咨询”；

次级方案 8

绩效指标

新增绩效指标 (c) 如下：“获悉可以就提出的损失索赔进行登记及了解索赔登记要求的巴勒斯坦民众的百分比。”

方案 4

维持和平行动

62. 委员会建议大会根据其关于提高联合国管理和持续开展和平行动能力的全面报告的第 61/279 号决议，进一步审议对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方案 4（维持和平行动）的拟定修改。

方案 6

法律事务

63. 委员会建议大会进一步审议拟定对秘书长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所载方案 6（法律事务）次级方案 1 的名称所作的修改。该次级方案涉及拟定按照大会就此问题作出的任何有关决定，在法律事务厅内设立一个副秘书长办公室。委员会注意到，如上述报告第 28 段所述，在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拟设的副秘书长办公室对 2008-2009 年期间核定两年期方案计划中的方案 6（法律事务）次级方案 1 不生产任何方案问题。

方案 7

经济和社会事务

64.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的方案说明所作的修改。

次级方案 2

65.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维持妇女地位委员会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之间的关系不变。

方案 10

贸易和发展

66.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方案 10“贸易和发展”的方案说明所作的修改，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次级方案 6

促进贸易和发展出口的业务方面

预期成绩

预期成绩如下：

- “（a）支持决策者将商业部门融入全球经济中
- “（b）发展贸易支助机构支助商业的能力
- “（c）加强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如下：

- “ (a) (一) 由于国贸中心提供支助，使决策者能够制定有效的贸易发展方案和政策，从而制定和实施的贸易发展战略数目增加，包括将贸易纳入国家发展战略的事例增加
- (二) 通过国贸中心在提高决策者理解商业需求并创造一个有助于促进商业的环境的能力方面提供支助，开展多边贸易体制方面活动的国家网络数目增加
- (三) 由于国贸中心提供支助，使决策者能够将商业问题纳入贸易谈判，国家谈判地位通过分析意见和商业部门参与得到提高的情况增加
- “ (b) (一) 在国贸中心支持下，在国贸中心贸易支助机构基准评估中排名提前的贸易支助机构的数目增加
- (二) 在国贸中心支持下，贸易支助机构向主管当局提交的政策建议数目增加
- “ (c) (一) 通过国贸中心直接或间接进行的出口管理培训，能够制定良好国际商业战略的企业数目增加
- (二) 通过国贸中心直接或间接进行的出口准备工作培训活动，做好出口准备的企业数目增加
- (三) 在国贸中心的支助下，与潜在买方会面并由此发生交易的企业数目增加”

战略

第 35 段

该段如下：

“35. 作为变化管理程序的一部分，国贸中心经修订的任务说明规定，“国贸中心与其伙伴一道提供侧重于出口对发展中国家商业的影响的综合贸易发展方案”。为完成其使命，国贸中心将重点放在三大主要领域的活动上：

- “ (a) 支持决策者将商业部门融入全球经济；
- “ (b) 发展贸易支助机构支助商业的能力；
- “ (c) 加强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为此，国贸中心将采用综合办法，在工作中，注重在私营部门、政府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之间建立伙伴关系。国贸中心将继续与各国政府合作，确保将贸易充分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政策的主流。”

方案 11

环境

67.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方案 11 “环境”的方案说明的修改，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战略

第 41 (b) 段

修改如下：

在该分段删除“包括可能建立拟议的‘环境观察’”。

方案 12

人类住区

68.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方案 12 “人类住区”的方案说明的修改，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69.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确保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为应对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进行能力建设并拟定技术合作倡议。

次级方案 1

住房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c) 如下：“通过加强社区自主权、与地方当局及地方当局协会协作取得的具体成果增加”。

次级方案 3

区域和技术合作

绩效指标

新增绩效指标 (a) (≡) 如下：“加强应对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的能力和技术合作举措”。

绩效指标 (c) (≡) 如下：“所编制的全面国家方案文件数量”。

战略

第 61(a) 段

该分段如下：

“（a）业务活动包括：应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政府的要求，在政策拟订、能力建设方案和示范项目方面提供技术援助，这些方案和项目支助联合国人居署在这些国家进行的规范工作。联合国人居署国家方案主管将继续在国家 and 地方两级支助规范活动和业务活动，推动监测和执行《人居议程》及《联合国千年宣言》的有关目标。为了加强国家一级的业务活动，联合国人居署将确保人居署所有方案主管熟悉可持续城市化的各项问题，并且有能力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的身份在地方一级支助政府和其他伙伴。此外，人居署方案主管将在国家一级促进执行中期战略和体制计划。他们的作用特别重要，因为大会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 22(a) 段中要求制定综合国家发展战略，以实现国际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此外，将特别重视在各区域和次区域内交流制定和执行政策的经验，并且将特别重视区域监测；”

方案 14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70.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A/62/80 和 Corr. 1 和 2）中所载方案 14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案说明的修改。

71. 委员会赞扬非洲经委会采取行动，对大会第 60/235 号决议采取后续行动，该决议请秘书长提交一份关于加强非洲经委会各次区域办事处的全面行动计划。

72. 委员会欢迎建议每个次区域办事处都有自己的逻辑框架，以便在所有区域建立更有力的次区域代表性和进一步执行非洲经委会工作方案，建议大会为全面落实这些建议提供必要的能力。

73. 委员会认识到，在方案 14 次级方案 7 下增加 5 个构成部分将加强各次区域办事处工作的问责制和促进协调。

方案 24

管理及支助事务

74. 委员会强调秘书长有必要按照大会第 61/244 号决议第二节第 8 段的规定，与会员国合作，探讨如何通过更广泛的宣传活动、秘书处新闻部、联合国新闻中心和联合国国家办事处等途径，进一步扩大宣传联合国系统内的工作机会，以期改善本组织工作人员的地域均衡和性别比例状况。

75.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 (A/62/80 和 Corr. 1 和 2) 中所载方案 24 “管理及支助事务”的方案说明的修改, 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次级方案 1

管理事务、司法和向大会第五委员会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供服务

(a) 管理事务

本组织目标

目标如下: “改进整个秘书处的管理能力和行政事务, 以此提高效益和效率, 加强问责制和提高透明度”。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a) 如下: “所有新的或经订正的管理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完全符合法律授权和有关条例和规则”。

绩效指标 (b) 如下: “审计机构关于内部控制的建议得到全面实施、重大弱点和可报告的状况得到查明, 补救计划制定完毕的百分比提高”。

绩效指标 (c) (⇒) 英文如下: “increased amount of efficiency gains resulting from business process improvements”, 中文不变。

绩效指标 (d) 如下: “由于秘书处使用的效率和生产评估方法和手段得到改进, 向大会报告的重大管理和服务职能方面的可计量的效率和生产提高”。

次级方案 2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

(e) 财务信息业务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a) (⇒) 如下: “方案规划、预算和账务厅的业务要求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企业资源规划系统”。

绩效指标 (a) (⇒) 如下: “预算外资源信息融入财务信息系统的百分比提高”。

绩效指标 (b) 如下: “用户得不到服务的时段占服务时间的百分比下降”。

次级方案 3

人力资源管理

(a) 政策和战略规划

战略

第 76 段

以下文取代最后一句：“将特别注意拟订提交大会的人力资源管理政策；增进同联合国共同制度其他组织的协调，按照大会和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规定，在工作人员的薪金、津贴和服务条件方面执行全系统政策；并向秘书处在世界各地的工作人员提供咨询服务”。

(b) 征聘和人员配置

预期成绩

预期成绩 (b) 如下：“可供征聘的年轻专业人员的人数增加，包括宣传工作得到改进，宣传范围更加广泛”。

(c) 学习与发展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a) (一) 如下：“参加和成功完成人力资源管理厅在本次级方案下管理的学习和职业发展方案的工作人员增加”。

绩效指标 (b) 如下：“对工作环境表示满意，包括对鼓励和支持流动的方案表示满意的工作人员百分比提高”。

战略

第 78 段

删除“促进形成具有竞争力的服务条件，协助征聘并保留高素质工作人员”这句话。

方案 25

内部监督

76.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对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 (A/62/80 和 Corr. 1 和 2) 中所载方案 25 “内部监督”的方案说明的修改，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次级方案 2

检查和评价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a) 如下：“外部评估认为检查报告质量上乘的百分比提高”。

绩效指标 (b) 如下：“外部评估认为评价报告质量上乘的百分比提高”。

C. 评价

1. 深入评价政治事务

77. 在其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和第 3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关于深入评价政治事务的报告：简要报告（E/AC. 51/2007/2）；选举援助（E/AC. 51/2007/2/Add. 1）；安全理事会事务（E/AC. 51/2007/2/Add. 2）；非殖民化和巴勒斯坦问题（E/AC. 51/2007/2/Add. 3 和 Corr. 1）；特别政治任务（E/AC. 51/2007/2/Add. 4）。委员会还审议了秘书长的一份说明（E/AC. 51/2007/2/Add. 5），其中载有他关于上列最后一份报告的评论。

78.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上述报告，监督厅的代表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这些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79. 一些代表团对监督厅的报告表示赞赏，称赞其质量，并指出政治事务部所开展工作的重要性。各代表团还对这一总的结论表示满意：政治事务部正在履行其核心职能，其客户基本上感到满意。有的代表团对评价方法提出问题，并对一些调查的答复率很低表示关注。监督厅答复说，所有评价都是在一个总的分析框架内进行，其中不仅纳入了关于客户满意程度的反馈意见，而且还包括对合作伙伴和工作人员进行的调查，以及对工作程序、产出和成果进行的客观评估。有的代表团就是否需要向政治事务部提供更多的资源表示疑问，监督厅在答复中澄清说，该部工作方案的某些部分已经扩展，但当前在执行中只能使用现有的资源配置，需要为这些部分提供更多资源。监督厅尤其发现，各区域司首先需要立即得到资源，用来支持迫切需要的改革管理和战略审查活动，以便更好地组织和分配现有资源，并更清楚地确定更多的资源需要，以支持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的工作。

80. 大家对认为政治事务部缺乏知识管理系统和准则的普遍适用的评价结果普遍表示支持。监督厅的代表在答复一个关于知识管理所需资源的问题时表示，需要建立知识管理系统，以保证收集和保持政治事务部的知识财产，而某些初步的措施，例如制定一项战略和辅导方案以及促使形成分享知识的传统，不需要更多

的资源，也不需要更多的行政程序。该代表还指出，所需要的更多准则与各司的内部工作程序有关，目的是保证提高政治部工作的一致性和透明度。

81. 一些代表团询问政治部对监督厅评价结论和建议的反应。该部的一名代表答复说，监督厅在进行评价时与政治部进行了一系列协商，该部支持监督厅报告所载总的评价结果和结论，特别是支持关于有必要为区域司增加资源的认识。该代表还讨论了最近为在全政治事务部落实这些建议所采取的步骤。与会者们表示，该部应协助联大根据《联合国宪章》，就会员国关心的问题组织专题讨论。

82. 在讨论简要报告（E/AC. 51/2007/2）期间，一些代表团表示支持关于以下问题的建议：政治事务部内部性别不平衡；高级主管当中责任和分工不明；需要改进通信系统。一些代表团还对各区域司在执行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计划方案 2 下的次级方案 1（预防、控制和解决冲突）方面的业绩参差不齐表示关注。监督厅澄清说，已经把关于区域司的业绩不一的评价结果提交委员会四十六届会议。委员会核准了所有 10 项建议，联大第 61/235 号决议随后也认可了这些建议。关于提高政治事务部效率的建议，有的代表团就拟议的政治事务部工作人员的流动性和灵活性提出问题，监督厅答复说，这不应有损于具体区域司的主要工作方案，但为了提高该部内部的全面效率和更好地利用现有资源，流动性和灵活性是可供选择的办法。有的代表团还提出，整个政治事务部的战略必须具备灵活性，并通过一份单一的文件传达给工作人员。

83. 在讨论关于选举援助的报告（E/AC. 51/2007/2/Add. 1）期间，各代表团注意到，选举援助司利用专家来对选举事务提供专门支助。一些代表团对大多数选举专家来自两个区域表示关注，指出这些专家应来自更为分散的地域。同样，有的代表团对该司选举专家名册上的性别不平衡表示关注。政治事务部的代表澄清了挑选选举专家的标准。会上表示的另一个关注是，与选举援助司结成伙伴关系的非政府组织在地域上也不够分散。有的代表团提出，应该与会员国一道制定提供选举援助的准则，以保证秘书处的公允。还有一个问题涉及把人权观点纳入选举援助过程的做法。然而，某些代表团关注地指出，选举援助司在提供选举援助时没有一项正式的政策、标准或长期战略，其工作人员按照个人的方法来审查关于选举援助的请求，从而使该司的工作程序的透明度和一致性成为疑问。有的代表团对关于将人权问题纳入选举援助（如报告第 34 段所述）的建议 3(c) 表示保留。这些代表团在这方面指出，该建议超出了监督厅在评价方面的授权，任何扩大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任务范围的决定都应得到会员国的核准。一些代表团对选举专家的 69.5% 来自两个区域表示关注。它们在这方面指出，联大确认，没有任何一个政治制度或普遍的选举模式同样适合于所有国家及其人民，政治制度和选举程序应顾及历史、政治、文化和宗教因素。

84. 在谈到关于安全理事会事务的报告（E/AC. 51/2007/2/Add. 2）时，一些代表团着重指出这一评价结果：安理会成员把自己的满意程度定为“高度”，表示了

对安全理事会事务司的肯定，强调该司的工作人员作为机构记忆的宝藏所发挥的作用。一些代表团补充说，安理会活动大幅度增加，对安全理事会事务司资源的需求不断增长，但即使如此，该司仍保持了良好的业绩。

85. 一些代表团对监督厅关于设立一个主管管理事务的副司长职位的建议提出疑问，监督厅澄清说，这项建议的依据是，通过评价发现，安全理事会事务司的司长必须参加安全理事会和各制裁委员会的会议，并与安理会成员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联络，因此处理业务和管理问题的时间减少。然而，该司的全面责任仍由司长担负。与会者们还表示赞成有必要对专家小组进行更有力的支持和监督。

86. 在谈到关于非殖民化和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E/AC. 51/2007/2/Add. 3 和 Corr. 1）时，一些代表团申明，它们不支持监督厅关于把为 16 个非自治领土编写的工作文件合为一份文件的建议，因为每一个领土都与众不同。监督厅的代表澄清说，已建议政治事务部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合作，改进工作文件，以更好地帮助委员会工作；把这些工作文件合并起来只是供考虑的选择之一。一些代表团还对关于使非殖民化股与政治事务部的其他部分更好地融合在一起的建议表示关切。监督厅答复说，这条建议不会有损于非殖民化股的主要工作，但可以提高该部的全面效率，并有助于增加知识分享。一些代表团表示赞成以下看法：有必要改进非殖民化网站和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信息系统（联巴信息系统），并保持一份列有历次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和联大参加者的集中名册。

87. 在谈到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的报告（E/AC. 51/2007/2/Add. 4）时，一些代表团表示，为收集和传播专家组和特使的知识并促进学习和最佳做法所建立的知识系统应向秘书处和会员国开放。

结论和建议

88. **委员会建议联大：**

(a) **认可简要报告（E/AC. 51/2007/2）所载建议 1 至 9，并考虑下文第 89 段；**

(b) **认可关于选举援助的报告（E/AC. 51/2007/2/Add. 1）所载建议 1 至 6，并考虑下文第 90 和 91 段；**

(c) **认可关于安全理事会事务的报告（E/AC. 51/2007/2/Add. 2）所载建议 1 至 5 和 7；**

(d) **认可关于非殖民化和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E/AC. 51/2007/2/Add. 3 和 Corr. 1）所载建议 1、2 和 4 至 10，并考虑下文第 93 段；**

(e) 认可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的报告（E/AC. 51/2007/2/Add. 4）所载建议 1 至 7。

89. 委员会建议联大请秘书长保证，不因政治事务部的知识管理系统而建立任何新的行政结构。

90. 委员会建议联大把关于选举援助的报告（E/AC. 51/2007/2/Add. 1）所载建议 3 改为：

“选举援助司应根据联合国伙伴各自的任务加强与它们的协调，包括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协调，以进一步加强信息分享和更有效地提供选举援助。”

91. 委员会对选举专家名册中的地域代表性不公平和性别不平衡表示关切。委员会在这方面建议联大请秘书长处理这个问题，并请监督厅结合深入评价政治事务方案的三年期审查就此提出报告。

92. 委员会建议联大把关于非殖民化和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所载建议 3 改为：

“非殖民化股应同特别委员会协商，继续努力改进 16 份工作文件的质量和范围。”

93. 委员会认为必需指出，在执行关于非殖民化和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所载建议 9 和 10 的时候，不应影响分派给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工作人员的基本职能。

94. 委员会重申评价职能和改进该职能的有效性，包括内部监督事务厅评价报告的次序和范围的重要性。

2. 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公共行政、财政和发展方案进行深入评价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

95.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审议了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公共行政、财政和发展方案进行深入评价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报告（E/AC. 51/2007/3）。

96.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这份报告。没有对报告进行讨论。

结论和建议

97. 委员会建议联大注意到内部监督事务厅报告中所载的监督厅调查结果。

第四章

协调问题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

98. 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的第 4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E/2007/69）。行政首长协调会主任介绍了报告，并答复了在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询问。

99. 报告突出了行政首长协调会及其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在 2006/07 年期间活动的特征性基本问题和重大进展。方案领域的重大问题包括委托给经社理事会的新任务、“一个联合国”在国家一级的演变、就业和体面工作议程、新出现的“贸易援助”和 2001-2010 年布鲁塞尔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布鲁塞尔行动纲领）等问题。在本报告中，行政首长协调会还确定要在预定的议程中重振对非洲发展和气候变化这两个重要问题的支助工作。有鉴于联合国改革和全系统的一致性，行政首长协调会在管理方面讨论了加快协调联合国系统业务做法一致性这一主要问题。其他管理事项包括开发共享内部审计报告所载的信息的通用方法，审查联合国安保管理制度及其费用分摊公式以及开发一个高级管理网络。除了具体的方案和管理问题之外，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在报告期间还共同推进了两性平等和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建立一个成果管理制通用方法以及进一步加强联合国职员学院等贯穿各领域的问题。这两个委员会还赞同努力设立联合国全系统的评价机制。

100. 贯穿本报告所述全期间的一项主题在于，鉴于机会意识增加、对更有效地回应全球主要问题的期望更大，必须极大提高行政首长协调会的运作，并确保利用系统中所有的分析和业务能力来应对挑战并尽量提高系统对会员国和国际社会需求的反应能力。因此，秘书长已委派国际劳工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领导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审查工作，使其能够承担起在他领导下管理全系统协调的强化作用，并制定更为一体化的行政首长协调会框架，以协调解决政策、管理和业务问题。

讨论

101. 各代表团感谢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主任的翔实报告及其中有关在行政首长协调会框架内进行机构间合作方面主要进展的有益信息。与会者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工作表示支持，并欢迎有机会评估这方面的进展。与会者指出报告讨论了国际社会面临的主要问题，并强调了联合国系统在这些问题上协作的重要性。

102. 各代表团指出行政首长协调会在促进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文化方面的作用，并对行政首长协调会成员组织合作加强联合国全系统内的协调一致性感到鼓舞。在这方面，会上强调了取得成果和提高效能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要性。

103. 与会者满意地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布鲁塞尔行动纲领中期审查等问题上协调联合国系统的反应以及确保在联合国全系统处理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取得了进步和成就。与会者虽然赞赏该报告对两性平等和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的关注，但也承认有必要在这一重要领域实现进一步的进展。

104. 各代表团欢迎把支持非洲发展和气候变化作为新出现的问题列入行政首长协调会的议程。与会者强调行政首长应在气候变化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因为联合国系统的任何组织或部门孤军奋战，是无法圆满解决这一问题的。

105. 与会者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努力确保使用规范、分析和业务能力来应对国家一级挑战表示赞赏。虽然大家支持推动加强联合国在国家一级一致性的努力，但各代表团同时还强调八个“一个联合国”国家级试点项目的实验性质，并同意行政首长协调会的看法，认为试点项目的进展情况不应预先为有关联大全系统一致性高级别小组建议的政府间讨论结果定下基调。

106. 各代表团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管理领域的活动和努力。与会者对联合国管理做法的协调和联合国安保管理制度财务协定的进展表示支持。与会者也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准备就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运作编写一份研究报告表示关注。与会者回顾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是联大的一个附属机构，对其工作进行评估的职能属于会员国所有。与会者强调指出该委员会最近已经历了行政首长协调会倡议的全面审查和会员国审查，联大通过第 61/239 号决议结束了对该问题的讨论，并商定不再在不久的将来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职能进行审查。有关内部审计报告的保密性问题，与会者原则上同意该问题已在年度概况报告中加以提出和解决。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议的建立一个通用信息披露方法的做法得到了与会者原则上的支持。然而也有人指出某些机构有选择性地向不同成员国提供信息的做法应予以停止。与会者认为行政首长协调会披露内部审计报告中所载资料的做法不应旨在修改政府间机构（特别是联大）关于透明度和成员国获取内部审计数据的决定。

107. 各代表团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提高自身效能的努力，并指出秘书长曾要求国际劳工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领导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审查工作。与会者表示相信审查会带来全球全系统协调的改善。与会者还认为有必要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及其协调性、相关性和效能进行审查，因为成员国希望看到其工作的真正影响。与会者认为这一点特别重要，因为行政首长协调会曾经提出过增加其秘书处资源额的问题。在这方面，提请与会者注意政府间机构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的活动加强控制以及提高问责制和透明度的相关性和重要性。

108. 几个代表团希望进一步了解报告中提到的问题，例如：行政首长协调会为促进贸易援助计划的目标提供支持，以及建立一个与行政首长协调会相联系的联合国全系统评价机制的提议。与会者还表示报告未充分突出行政首长协调会结构的成绩，没有充分讨论行政首长协调会具体工作成果。此外，与会者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在未来的年度概览报告中就具体协作所遇到的挑战以及如何加以解决提供进一步资料。至于行政首长协调会的年度报告，有人认为会员国希望它能够提供更多信息，展现行政首长协调会在报告期间所取得的具体成果及其活动对本组织和会员国的真正影响。在回答代表们关于进一步提供资料的要求时，行政首长协调会秘书处主任指出由于报告长度的限制，无法详细处理许多重要的主题。

结论和建议

109. 委员会注意到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2006/07 年度概览报告。

110. 委员会对行政首长协调会继续高度重视有效协调联合国系统对非洲的支助表示欢迎，并促请行政首长协调会为各个机构开展有效、一致的合作制订协调一致的战略，以便通过联合国的综合框架来解决发展问题，特别是非洲大陆的持续需要问题。

111. 委员会对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提议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职能进行审查的适当性提出质疑。它还强调行政首长协调会没有权力审查联大的附属机构。它还回顾联大刚刚结束其对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审查，并作了上述内容的详尽决定。鉴于上述情况，委员会认为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建议是多余的。

112. 委员会建议联大根据第 61/239 号决议并鉴于行政首长协调会越权的情况，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收回对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建议的批准。

113. 委员会建议联大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确保给予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最大限度的合作和支持，特别是要坚持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决定并迅速加以实施，以期协调共同制度中的业务做法。

114. 委员会注意到行政首长协调会关于在国家层面“一个联合国”的意见。在这方面，委员会强调，全系统一致性高级别小组所作的建议应在联大就一揽子建议作出决定后加以实施。

115. 委员会对行政首长协调会审查其运作的倡议表示欢迎，并强调有必要使行政首长协调会更加有效、注重效果、透明并对会员国负起责任。

116. 委员会建议联大要求行政首长协调会继续监测全系统在消除饥饿和贫困的努力方面的有效协作。

B. 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助

117. 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6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的支助的报告（E/AC.51/2007/4）。

118.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主任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并对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讨论情况

119. 代表们对这份全面、内容详实的报告表示赞赏。一些代表认为今后的报告应更详细说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采取的各项举措的具体产出和成果。还建议报告更加强调优先活动。

120. 代表们对新伙伴关系表示强烈支持。一些代表认识到在加强国际支助的情况下，非洲自己掌握并领导新伙伴关系落实进程取得进展的重要性。

121. 代表们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机构在支持落实新伙伴关系方面的重要工作表示极大的赞赏。一些代表赞扬联合国系统采取步骤为落实新伙伴关系提供重点更突出、协调更有效的支助。与此同时，一些代表也强调需要按照 2006 年 11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在非洲开展工作的联合国机构第七次区域协商会议的建议，进一步加强机构间合作与协调。

122. 代表们欢迎加强联合国-非洲联盟合作宣言，希望它将推动实施联合国为非洲联盟制定的十年能力建设方案。他们敦请联合国系统进一步加强与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

123. 代表们对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作为联合国系统在全球一级支持新伙伴关系的联络中心所发挥的作用表示赞赏。其中一位代表关切地注意到特别顾问尚未任命，敦请秘书长在近期内任命特别顾问。

124. 代表们强调，虽然在一些领域取得了令人鼓舞的进展，很多非洲国家仍面临重大挑战，其中包括普遍存在贫穷、得不到利用基本基础设施的机会。一些代表强调，为了迎接非洲发展方面的挑战，需要将焦点从辩论和承诺转向实质性支助和着重效果的行动。一些代表强调必须加紧非洲的能力建设工作以及调动资源用于落实新伙伴关系优先事项。一些代表在提到非洲低收入国家所欠的双边债务和私人债务时对贸易谈判多哈回合进展缓慢表示关切。

125. 一些代表强调和平与发展之间的联系，指出非洲一些国家因冲突不断而使发展继续受到阻碍。在这方面，他们赞扬非洲联盟为加强和平与安全作出的努力。

126. 有人要求说明联合国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合作渠道。对此，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主任解释说，目前正在最后确定执行非洲联盟-联合国加强合作宣言的具体形式。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可望发挥关键作用，为了确保有效合作，还

将在联合国总部设立一个机制。这位主任在回答另一个问题时解释说，非洲经济委员会是协调联合国系统在区域和次区域两级工作的核心。

结论和建议

127. 委员会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支助的年度报告，赞同报告第 87 至 90 段中的结论和建议。

128. 委员会强调为了发挥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倡导作用，确保非洲仍然稳固地列入全球发展议程，迫切需要填补非洲问题特别顾问一职；为新伙伴关系优先事项调动支助、能力和资源；使各基金、机构和方案适应新伙伴关系目标；为巩固非洲大陆的和平与民主发挥重大作用。

129. 委员会呼吁联合国系统和相关区域组织与非盟/新伙伴关系联合秘书处合作，继续全面支持行动方案，持续落实非洲领导人确定的优先事项。

130. 委员会呼吁联合国系统进一步将支持新伙伴关系的战略纳入主流，以便按照联大第 60/265 号决议的规定，寻求各国政府、捐助界、民间社会和国际组织支助非洲发展。

131. 委员会强调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应侧重于加强机构间合作与协调，为促进对支持新伙伴关系的规划和实施活动采取一项综合性办法，发挥跨部门协同作用。

132. 委员会建议联大请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确保将联合国对新伙伴关系的支助从辩论、评估和建议转向全非洲的新伙伴关系项目方面采取实质性行动和取得显著成果。

133. 委员会建议联大请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支持非盟/新伙伴关系联合秘书处提议，以便在非盟框架下为新伙伴关系活动提供结构更合理、增效作用更大的支助基础。

134. 委员会支持 2006 年 11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七次区域协调机制会议成果，重申其决定，即非洲经委会应通过区域协调机制，发挥联合国支持实施新伙伴关系的战略协调员作用。

135. 委员会欢迎联合国系统再次承诺为新伙伴关系提供协调支助，新产生的加强的十年能力建设方案以及 2006 年 11 月签署的联合国-非盟合作宣言证明了这一点。委员会建议联大请秘书长在提交方案协调会的下一份报告中说明为执行宣言而采取的步骤以及在能力建设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

136. 委员会建议联大请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在提交方案协调会的下一份报告中说明为提高振兴后的分组的效率和加强联合国与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而采取的步骤。

第五章

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规定框架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

137.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2007 年 6 月 21 日第 10 次会议审议了“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规定框架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的议程项目 7。

138. 委员会面前有其第三十八至四十四届会议有关该项目的结论和建议概要。委员会为审议这些提议举行了七次非正式磋商和几次“非正式的非正式”磋商。

讨论情况

139. 委员们认为委员会是一个重要的政府间机构，是惟一一个负责方案和协调问题的联合国机构。他们指出，委员会不可替代，应得到加强，认为应当将改进工作方法的重点放在有改进余地的领域，改进工作方法不应妨碍委员会的独特地位。他们强调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为委员会作出的任务规定。

140. 委员们注意到，委员会自第三十八届会议以来一直将此项目列入议程，这表明委员会未能达成一致意见；该项目不能无限期地放在议程上。委员们还注意到，尽管对此问题的审议遇到困难，委员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几乎要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141. 委员们认为委员会工作方法的改进必须在联合国改革的总体框架内进行。改进委员会工作方法和程序的目的是为了提高其效率，一切努力都必须以此为目标。应当首先发现问题，然后提出具体建议，使委员会工作取得进展。应开诚布公地进行“非正式的非正式”磋商，以便对从不同角度着手改进工作方法达成更好的谅解。有关改进工作方法的建议包括缩短届会时间，秘书处派高层人士参加，遵守六周前印发文件的规定。委员们指出，简化工作方法不等同于改进工作方法。

142. 委员们指出，考虑到已形成的顽固立场不易改变，也许应当提出新建议来推动该项目的讨论，而不是固守现有文字和段落。他们还指出，由于前几届会议已经提出了不少有用的建议，因此不应推翻委员会就此项目已在进行的工作。委员会必须巩固已有的进展，不要无视过去的经历。

143. 委员们认为，委员会不应重复其他机构的工作。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第五委员会之间应有明确的分工和不同的重点。他们强调委员会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之间进行合作的重要性。他们还认为可以改进的一个具体领域就是尽早提交文件。

144. 委员们认为，应当在一个灵活和妥协的气氛下就该项目进行“非正式的非正式”谈判，确保在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形成一项产出。

145. 委员会参与进行非正式磋商和“非正式的非正式”讨论，包括举行几次集思广益会议，使各国代表团能够就改进委员会工作方法的具体提议交流看法和提出建议。

结论和建议

146. 委员会重申其作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负责规划、方案拟订和协调的主要附属机关的作用，决心按照其任务规定、² 职权范围³ 和《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⁴ 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

147. 委员会决定贯彻下列措施，以期加强委员会的作用、进一步提高其效率和效益以及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

148. 委员会决定利用第一天时间向成员国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团简要介绍委员会将讨论的其任务规定和相关决议，工作方案，文件和其他议题。情况介绍应包括与本届会议议程相关的议题。

149. 委员会回顾大会第 59/265 号决议第三节第 9 段的重要性，其中大会决定需要大会紧急审议的关于规划、预算和行政事项的文件的印发应受到优先重视。

150. 委员会强调需要继续加强秘书处内各个过程的反应能力和问责制，确保按照六周前印发文件的规定及时印发所有相关文件，保障委员会在履行任务规定时，对文件进行适当审议。委员会还重申秘书处必须确保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翻译质量和同等待遇。

151. 委员会决定在其编写报告时有关结论和建议部分的意见应尽可能在委员会规定的限期内提交。限期应定的合理，使成员们有时间对秘书处的答复作出反应。报告草稿至少应在非正式协商之前 24 小时分发。

152. 委员会决定利用本届会议有高层人士参加的一两次会议，专门讨论委员会工作方案中与协调有关的具体问题。

153. 委员会承认需要加强与联合检查组和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就协调问题进行的对话。

154. 委员会决定尽可能依次讨论有关方案，以便加强联合国秘书处的一致性和对各项方案取得一个总体认识。

²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920 (XXXIV)、第 1171 (XLI) 和第 2008 (LX) 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31/93 号、第 58/269 号决议和大会第 42/450 号决定。

³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 (LX) 号决议附件。

⁴ ST/SGB/2000/8, 2000 年 4 月 19 日。

155. 委员会重申秘书处执行经大会核准的委员会各项建议的重要性。
156. 委员会在强调正式会议重要性的同时，决定投入更多时间进行非正式磋商，鼓励秘书处高层人员参加这类非正式会议，以便强调与秘书处的对话和由秘书处作出澄清。委员会还强调“非正式的非正式”磋商具有增值效应，是达成协议一致意见的一项工具。
157. 委员会决定深入审议各项专题评价报告以及在预算年审议关于加强评价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中作用以及将评价结论运用于此方面工作的报告，但不妨碍委员会在非预算年应其要求或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要求，审议评价报告，其中考虑到《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⁵ 第 107.2 条。
158. 委员会要求每届组织会议至迟应在每届实质性会议开始前六个星期及时安排召开，应在组织会议上选举即将举行的届会的主席团。委员会鼓励成员国及时提供主席团人选，以促进主席团尽早形成。
159. 委员会决定在其组织会议上起草年会工作方案草案，其中考虑到附加说明的议程和文件拟订情况。工作方案还应确定有高层人员参加讨论的具体问题（见上文第 152 段）。

第六章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160.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79/41 号决议第 2(e) 段和大会第 34/50 号决议第 2 段，委员会应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其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以及所要求的文件清单，供其审查。
16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 1983/163 号决定中，要求秘书长在决定通过之前，提请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注意已超出秘书处在其核定资源范围内及时编制和处理能力的文件需求，并提请政府间机构注意某些方面文件可能重复以及（或）有可能将论述相关或类似主题的文件加以归并或综合，使文件工作合理化。
162. 在 7 月 2 日第 13 次会议上，委员会秘书就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作了解释性发言。
163.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见下文。该草案是在现有立法权力的基础上拟订的，将在本届会议结束时，参照委员会采纳的建议予以完成。

⁵ 同上。

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方案问题：
 - (a) 方案规划；

文件

秘书长关于下列问题的报告：2010-2011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第一部分（计划大纲）和第二部分（两年期方案计划）（大会第 59/275 和 61/235 号决议）

- (b) 方案执行情况；

秘书长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 (c) 评价。

深入评价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由政治事务部领导、由维持和平行动部管理的政治事务（特别政治任务）的报告（大会第 60/257 号决议和 E/AC. 51/2007/L. 4/Add. 4）

三年期审查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五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进行深入评价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的报告（大会第 59/275 号决议）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题为“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五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总部和外地活动之间联系进行深入评价（即审查《联合国千年宣言》框架内减贫最佳做法）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的报告（大会第 59/275 号决议）

4. 协调问题：
 -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报告；

文件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07/2008 年度概览报告

(b)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文件

秘书长关于“为提高振兴后的分组的效率和加强联合国与非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伙伴关系而采取的步骤”的报告(大会第 59/275 号决议和 E/AC.51/2007/L.4/Add.7, 第 20 段)

5.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6. 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规定的框架内改进工作方法和程序。
7. 第四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一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4. 方案问题：
 - (a) 方案规划；
 - (b)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 (c) 评价。
5. 协调问题：
 - (a)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报告；
 - (b)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6.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7. 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任务框架范围内改进其工作方法和程序。
8. 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9.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二

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面前文件的清单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各款如下：

A/62/6 (Sect. 3)	政治事务
A/62/6 (Sect. 5)	维持和平行动
A/62/6 (Sect. 8)	法律事务
A/62/6 (Sect. 9)	经济和社会事务
A/62/6 (Sect. 12) 和 Corr. 1	贸易与发展
A/62/6 (Sect. 14)	环境
A/62/6 (Sect. 15)	人类住区
A/62/6 (Sect. 17)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A/62/6 (Sect. 28 A、28 B 和 Corr. 1 及 28 C 和 Corr. 1)	管理和支助事务
A/62/6 (Sect. 29) 和 Corr. 1	内部监督
* * *	
A/61/6/Rev. 1	2008-2009 年期间两年期方案计划和优先事项
A/62/69	秘书长关于管理改进措施的进展和影响评估的报告(大会第 54/236 号决议)
A/62/80 及 Corr. 1 和 2	秘书长关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反映的两年期方案计划变化的合并报告(大会第 58/269 号决议)
A/62/81	秘书长关于规划和预算编制过程取得的经验的报告(大会第 58/269 号决议)
E/2007/69	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2006/2007 年度概览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号决议)
E/AC. 51/2007/1 和 Corr. 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E/AC. 51/2007/2 和 Add. 1-4 和 Add. 3/Corr. 1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政治事务的报告(大会第 60/257 号决议)

E/AC. 51/2007/2/Add. 5	秘书长的说明，转送他对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政治事务：特别政治任务”的报告的意见
E/AC. 51. 2007/3	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对公共行政、财政和发展方案进行深入评价的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三年期审查报告（大会第 59/275 号决议）
E/AC. 51/2007/4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对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的支助的报告(大会第 60/257 号决议)
E/AC. 51/2007/L. 1 和 Rev. 1	秘书处关于文件编制情况的说明
E/AC. 51/2007/L. 2	秘书处的说明；内载联合检查组的报告清单（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8(LX) 号决议和大会第 59/267 号决议）
E/AC. 51/2007/L. 3	秘书处的说明；内载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和文件（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894(LVII) 号决议）
E/AC. 51/2007/L. 4 和 Add. 1-8	委员会关于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草稿
E/AC. 51/2007/INF. 1	代表团名单

07-41797 (C) 130707 160707
